

#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

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和《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认真审阅相关议案后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

1、副董事长候选人谢小明先生的选举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谢小明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副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规定。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

3、同意上述议案内容。

### 二、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1、本次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提名和选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2、公司本次选举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、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相关任职资格的规定。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。

3、同意选举王化成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第七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、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同意选举季国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、考核委员会委员。

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季国平、于宁、吕廷杰、王化成

2015 年 7 月 29 日